

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扩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组长单位）于2025年12月20日，组织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单位），并邀请专家二人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组依据《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综合保税区第二大道 269 号，租用昆达电脑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K5 厂房一层车间及三层西面车间。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环评设计扩建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实际一期建成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50 万件。

全厂员工人数 40 人，实行一班制，10h/d，年运行 300 天，年工作时间 300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三）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开环建[2024]94 号）。项目于 2025 年 9 月开工建设，经调试运行后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向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提出第一阶段建设项目验收监测请求，项目由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对项目废气、噪声进行竣工验收监测采样，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 日对回用水进行竣工监测采样。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验收监测报告（HY25081304801、HY25081304802、HY25081304803）。

（四）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额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4.7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0.58%。

（五）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昆开环建[2024]94 号中建设内容中一期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50 万件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项目分期建设，部分生产设备未建。

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要求，

上述变动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一期清洗废水进入现有线割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回用于线割工序，不外排；纯水制备的浓水，由于水质较为清洁，产生的浓水由收集桶收集，倒入研磨废水处理系统原水槽，由研磨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研磨加工，不外排；生活污水接管至市政管网进昆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精密水质净化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吴淞江。

(二) 废气

项目一期数控加工挥发性有机废气油雾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干式磨加工产生的粉尘经过滤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喷砂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1根20米排气筒（DA001）排放（依托现有）；干膜产生粉尘经1套水喷淋洗涤塔处理后与有机废气（含涂油、洁净度检测等）经1套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合并1根20米排气筒（DA003）排放（依托现有）。

(三) 噪声

项目一期噪声源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企业通过采取减震、隔声、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等降噪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设施1处，建筑面积28m²；危废仓库1处，建筑面积70m²。

项目一期一般固体废物为下料过程产生的废金属，干磨过程收集的粉尘，检验产生的废金属（含不良品及边角料），喷砂过程产生的废砂及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氧化铝砂等使用完废弃的一般废包材，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废磨削液、废线割液、废火花油、废酒精、废无纺布，新增的各类溶剂的废包装，废漆渣，废滤芯，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水帘幕及水喷淋废液，车间清洁过程产生的废液。废切削液、废磨削液委托常熟市福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废线割液、废火花油、废酒精、废无纺布，废包装，废漆渣，废滤芯，废活性炭，水帘幕及水喷淋废液，废液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金属边角料打包压块后外售于金属冶炼。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 排污许可证

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05835866736906001V），有效期限：自2025年01月13日至2030年01月12日。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19日、于2025年11月5日至2025年11月6日、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2日）该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

施均运转正常。依据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HY25081304801、HY25081304802、HY25081304803）。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放的颗粒物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限值，DA003 排放的颗粒物满足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1 限值，DA003 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其他限值和江苏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1 限值；

厂界无组织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2、废水

线割废水处理系统出口 COD、SS、石油类排放浓度，研磨废水处理系统出口 COD、SS 排放浓度满足回用水质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4、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可满足总量控制值。

五、验收结论

（一）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相关规定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根据《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监测数据和监测期间生产工况，验收组认为，组长单位在校对报告文字编制内容，确认可以公示后，同意“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年产高精度零部件 65 万件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加强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保养检修，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六、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固危废的规范化建设、管理和信息公示牌的张贴位

置。

2、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丰航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0日

